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AUCMA
澳柯玛

2016 年 5 月 27 日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文件目录

- 一、 股东投票注意事项
- 二、 股东投票表
- 三、 会议议程
- 四、 会议议案及附件
 - 1、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附：《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见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
 - 2、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附：中兴华审字（2016）第 SD04-0010 号《审计报告》（内容见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 4、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5、 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附：《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 6、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附：《物资采购协议》和《销售协议》
 - 7、 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融资业务及担保授权的议案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投票表决注意事项

- 1、 每张投票表上请务必填写股东（代表）姓名、股东账号、持股数量。
- 2、 每张投票表上有 8 项议案，请逐一进行表决。
- 3、 表决时请在所列议案右方的投票意见栏“同意”、“反对”、“弃权”中任选一项，在相应投票意见栏划“√”，不选或多选则该项表决视为弃权。
- 4、 请用蓝色或黑色钢笔、圆珠笔、水笔填写，不得用红笔或铅笔，否则视作弃权。
- 5、 填写完毕，请依次将投票表交给计票人，如不投票，或股东（代表人）未在投票表上签名的，该投票视作弃权。
- 6、 投票结果统计期间，请不要擅自离开会场，等候宣布表决结果。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股 东 投 票 票

股东(代表)姓名		持股数量	
股 东 账 户		单位名称	
地 址		联系方式	

序号	议案	投票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5	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及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其报酬 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融资业务及担保授权的 议案			

2016 年 5 月 27 日

说明：请在所列议案右方的投票意见栏“同意”、“反对”、“弃权”中
任选一项，在相应投票意见栏划“√”。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5 月 27 日上午 9:30

二、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主持人：董事长

四、与会人员：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

五、会议议程：

第一项、 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第二项、 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第三项、 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第四项、 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第五项、 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第六项、 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七项、 审议《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第八项、 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融资业务及担保授权的议案》；

第九项、 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

第十项、 与会股东对以上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投票期间股东提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第十一项、 推举 2 名股东代表(如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低于两名，则推举一名股东代表)、1 名监事代表和见证律师共同进行计票、监票，董事会秘书公布议案投票结果；

第十二项、 各位董事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

第十三项、 律师见证；

第十四项、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会议结束。

2016 年 5 月 27 日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会 2015 年度工作已经结束，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请予审议。

附：《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见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5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有关规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积极列席有关会议，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富有成效地开展各项工作。现将本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 2015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所有监事均勤勉尽责，出席会议，所审议案均获通过。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5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规范运作，不断提高治理水平，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及治理制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和行使权力时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财务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并已得到有效执行，财务管理规范；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5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3、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收购、出售事项。

4、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有关关联交易已履行必要的决策审批程序，并及时充分地进行了信息披露，公司关联交易符合“三公”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2016 年公司监事会将会继续依据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不断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5 会计年度已经结束，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16）第 SD04-0010 号《审计报告》。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中兴华审字（2016）第 SD04-0010 号《审计报告》（内容见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各位股东：

公司 2015 会计年度已经结束，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16）第 SD04-0010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220,024.60 元，母公司净利润 57,304,871.64 元，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361,544,704.44 元，合并未分配利润-243,469,211.18 元；根据《章程》规定，公司尚不具备分红条件。因此，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公司已经编制完成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年报摘要已刊登在 2016 年 3 月 3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及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5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交易情况如下：

1、关联采购（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青岛澳柯玛制冷发展有限公司	原材料	1,128,621,374.6

2、关联销售（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
青岛澳柯玛制冷发展有限公司	原材料及冰柜销售	26,221,093.11

根据实际情况，2016 年公司将继续通过青岛澳柯玛制冷发展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并继续向其销售部分产品、材料、割帐等，现提议授权公司签署有关《物资采购协议》和《销售协议》，2016 年主要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人	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2015 年金额	2016 年预计金额
青岛澳柯玛制冷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采购	原材料	1,128,621,374.6	5.50 亿
青岛澳柯玛制冷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销售	销售产品、材料、割帐等	26,221,093.11	6000 万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公司与关联方向签署的《物资采购协议》和《销售协议》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所在为公司提供 2015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体现出良好的执业水平和职业道德；其能够满足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工作要求。因此，提议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

同时，根据有关审计工作收费标准，并考虑到公司资产规模、经营规模等情况，现提议向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98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42 万元，公司承担与现场审计有关的食宿费用。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融资业务及担保授权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资金管理的要求，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的需要，提高资金运作效率，现提议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保障公司利益的前提下，根据公司业务需要，签署有关融资、授信、担保等文件及相关协议合同。具体如下：

1、授权融资业务范围包括：银行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开具商业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等各类银行融资业务；开具信用证、信用证保理、保兑仓等各类贸易融资业务；融资租赁、信托融资、委托融资、理财直接融资工具等其他融资业务；

2、担保业务授权范围包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公司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明细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预计金额（万元）	融资方式	备注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离岸控股子公司	120000	银行融资、融资租赁融资、信托融资、委托融资等	可在授权期内循环使用
资产抵押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离岸控股子公司	80000	银行融资、融资租赁融资、信托融资、委托融资等	可在授权期内循环使用

3、授权董事长签署单笔金额 4 亿元以内的融资业务和担保业务相关协议文件。

4、授权总额度为：融资业务净额不超过 15 亿元、担保业务不超过 20 亿元。

5、本授权有效期 1 年，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